

Yilin Classics

H. W. VAN LO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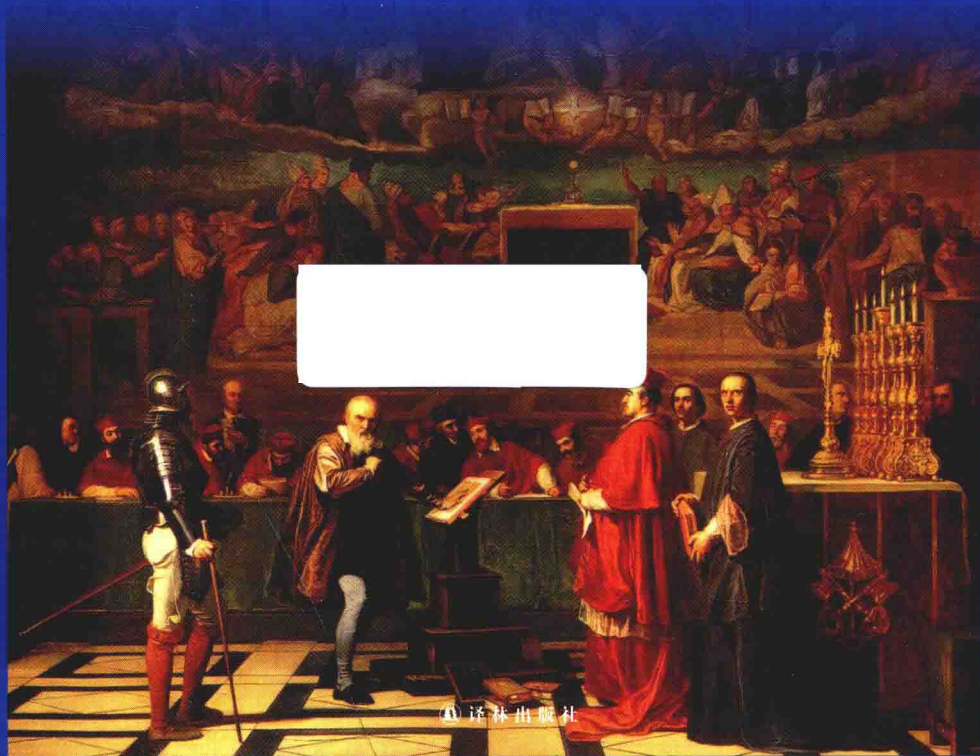
经 / 典 / 译 / 林

Tolerance

宽容

[美国] 房龙 著

张蕾芳 译



译林出版社

Yilin Classics

H. W. VAN LOON

经 / 典 / 译 / 林

Tolerance

宽 容

[美国] 房龙 著

张蕾芳 译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宽容 / (美) 房龙 (Van Loon, H. W.) 著; 张蕾芳译. —南京:
译林出版社, 2016. 8 (2017. 2 重印)
(经典译林)
书名原文: Tolerance
ISBN 978-7-5447-6049-2

I. ①宽… II. ①房… ②张… III. ①思想史-世界 IV. ①B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5) 第 310346 号

书 名 宽 容
作 者 [美国]房龙
译 者 张蕾芳
责任编辑 马爱新
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译林出版社
出版社地址 南京市湖南路1号A楼, 邮编: 210009
电子邮箱 yilin@yilin.com
出版社网址 <http://www.yilin.com>
经 销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印 刷 江苏凤凰通达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880 × 1240 毫米 1/32
印 张 8
字 数 220 千
插 页 2
版 次 2016 年 8 月第 1 版 2017 年 2 月第 2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447-6049-2
价 32.00 元
译林版图书若有印装错误可向出版社调换
(电话: 025-83658316)

我的宽容和不宽容

沈昌文

二十多年前在中国出版房龙的《宽容》中译本,是我个人出版活动史上的一件值得一提的事。

二十世纪八十年代之初,阴差阳错,我受命主持三联书店编辑部。那时,三联书店还没独立,只是人民出版社的一个编辑室。但是,随着《读书》杂志的创办,三联书店的名声显然逐渐彰显。一些前辈也正在筹备三联书店独立的事宜。德高望重的胡绳同志就为此多次说过意见。

在改革开放的一片新的举措中,我不大着意出版中国学人的个人专著和论集。不是不重视,而是由于范用同志当时是人民出版社领导班子中分管三联编辑部的社领导,他团结了一大批专家、学者,从《傅雷家书》到李洪林、王若水等的文集,全由他一手张罗,我们凑现成就是。我要做的是,设法出一些翻译书。

出翻译书,一直是我兴趣所在。我当时接触多的前辈,也喜欢同我谈这方面的事。陈原同志最关心我的工作,他总是主张用外国人的口来讲中国改革开放中应该说的话。外国人中当然首先是马恩的故事,如他再三要我学习和宣传马克思的《评普鲁士最近的书报检查令》。李慎之同志也愿意同我聊外国的事情。他在出版翻译书方面的主张很明确:要向后看。他认为,中国只是一个发展中国家,离西方发达国家还有一定距离。因此,他鼓励我从二战前后的西方书籍中去找寻选题。还有一位董乐山同志,我们也常聊天。他更明确地主张“借题发挥”。他当年主译《第三帝国的兴亡》,是我经手的“灰皮书”的第一本,那时就十分清楚他的用意所在了。

我当然要把这些想法向范用同志报告。他很赞成这些看法,并提出一

个具体意见：要我发掘一下上海在四十年代出过的翻译书，因为他记得他们当年的思路就同这接近的。

这样，我终于找到了房龙。凭我的英文直接读房龙那些原文书是很艰难的，我找到的是房龙的旧译本。这一下子打开了思路，赶紧找原书，物色译者。暂时没找到译者，就由编辑部自己来翻。于是，《宽容》中译本就在三联书店独立前夕出版了。出版以后学术界影响很大，我记得吕叔湘老人就专门对我说起这书，表彰这题材选得好，同时也指出当年译本中的若干缺失之处。

尽管有那么多“后台”，可是说实话，我当年出这书还是胆战心惊的。三联书店在此前二十来年出过《胡适思想批判》八大本，我不是责任编辑，但深知其中经过。《胡适思想批判》起初决定用人民出版社名义出，领导机关临时改变，用三联书店名义出。打这以后，我的心眼里就把三联书店同胡适划清了界线。那么，现在来讲宽容是不是会宣扬了胡适？我当时心中没底。无奈，我还是老办法：用不宽容的办法做出版。这是我出版生涯中学来的重要的一招：不宽容作者多说多话，尤其是不让外国作者多说不得体的话。于是，中译本中讲宽容过于明白的地方，我都在决不容许外国人乱说乱话的不宽容思想指导下，一一设法删去。记得特别要删的是房龙批评前苏联不宽容之处。

尽管这样，在二十多年前，中译本还是销得很好。因为我们在这以前的年头里实在被“不宽容”统治得太久了。

作为一个过来人，特别感谢现在的出版社能在真正宽容的思想指导下，出版了《宽容》新译本。这是我这年近八十的老迈之徒赎罪的好办法。

二零零九年五月

CONTENTS · 目录

序 言	1
第一章 无知的暴虐	6
第二章 希腊人	13
第三章 束缚的开始	37
第四章 众神的隐没	44
第五章 禁 锢	58
第六章 生活的纯洁	64
第七章 宗教法庭	72
第八章 好奇的人	84
第九章 文字狱	92
第十章 关于写历史书,尤其是这本书	97
第十一章 文艺复兴	100
第十二章 宗教改革	106
第十三章 伊拉斯谟	115

第十四章	拉伯雷	125
第十五章	换汤不换药	132
第十六章	再洗礼派教徒	146
第十七章	索齐尼家族	153
第十八章	蒙田	160
第十九章	阿明尼乌	164
第二十章	布鲁诺	171
第二十一章	斯宾诺莎	175
第二十二章	新锡安山	185
第二十三章	太阳王	194
第二十四章	腓特烈大帝	197
第二十五章	伏尔泰	200
第二十六章	百科全书	213
第二十七章	革命的不宽容	219
第二十八章	莱辛	226
第二十九章	潘恩	235
第三十章	最近一百年	239

 序言

人类在宁静的无知之谷幸福地生活着。

永恒之山朝北、朝南、朝西、朝东绵亘延伸。

知识的小溪在深壑中缓缓流淌。

小溪源于过去之山。

小溪消失在未来之泽地。

小溪不成河,但足以满足村民们微薄的需要。

入夜,村民给牲口喂足了水,给木桶汲满了水,便坐下来有滋有味地享受生活。

白天,知识长老们在阴凉的角落对着古书神秘的篇章苦思冥想;

现在,他们走出来,向孙辈唠叨一些莫名其妙的话,孩子们却宁可把玩远处而来的漂亮石子。

这些话往往叫人茫然不解。

但这是一千年前一个被遗忘的民族留下来的。因此,它们很神圣。

在无知之谷,凡是古老的,都是备受推崇的。

那些胆敢否认祖先智慧的人只会遭到体面人的唾弃。

他们就这样相安无事地生活着。

恐惧从未离开过他们。万一分不到公共园子里的果实怎么办?

隐隐约约有一些传闻,黑夜里从小镇窄巷里传出,好像是有关一些男人、女人胆敢发问的事儿。

那些人出走了,从此销声匿迹。

有几个试图攀越遮蔽天日的万仞高墙。
他们的森森白骨横列在峭壁脚下。
时间一年又一年地流逝。
人类幸福地住在宁静的无知之谷。

* * * * *

黑暗里爬出一个人。
他的指甲破碎不堪。
脚裹着血迹斑斑的破布，那是长途跋涉留下的伤。
他踉跄地走向离他最近的茅屋，敲门。
然后他便晕倒在地，跟着战战兢兢的烛光，他被抬到吊床上。
早晨，整村人都知道了：“他回来了。”
邻居们围拢来，摇着头，都早就知道没个好结果。
那些胆敢离开山谷的人不是惨败就是屈服。
在村里的一角，知识长老摇摇头，低声诅咒。
他们不想心狠手辣，但律法就是律法。这个人因违背智者的意愿而有罪。

他的伤一好，就得接受审判。
他们愿意宽大处理。
他们想起他母亲那双奇特而火辣辣的眼睛，他们记得他父亲三十年前在沙漠里走失的悲剧。

但律法就是律法，律法必须遵守。
知识长老必须确保这一点。

* * * * *

他们把浪人带到市场，大家在一片静默中聚拢过来。
由于饥饿和干渴，他仍然很虚弱。长老们示意他坐下。
他没坐。
他们命令他保持安静。
他不愿。
他转身背对长老，眼睛却在捕捉刚才还是他的同志的那些人。
“听我说，”他恳求道，“听我说，为之欢呼吧。我从山那边来，我的脚踏

过陌生的土地,我的手碰过陌生的民族,我的眼见过了了不起的奇迹。

“小时候,父亲的园子就是我的世界,朝西、朝东、朝南、朝北全是创世以来就存在的山脉。

“我问爸妈山里藏着什么,回答是沉默和急切的摇头。我要是不依不饶,他们就把我领到崖边,指给我看磷磷白骨,说这就是胆敢蔑视神的人的下场。

“我大叫起来说,‘这是谎言!神爱勇敢的人!’智者走过来给我读圣书,他们说律法决定天地万物,山谷是属于我们的,动物、花果、鱼都是我们的,我们可以随心所欲地支配。但山是神的,山那边究竟有什么要到世界末日才知道。

“他们那样说,都是谎言,他们对我撒谎,就像对你们撒谎一样。其实山那边有牧场,牧草也一样丰茂,有跟我们同样血肉的男人、女人,有上千年劳作成就的气势恢宏的城市。

“我已经找到通往美好家园的路,我已经看到幸福生活的希望。跟我来吧,我带你们去。神的微笑在那儿和在这儿、在任何地方都是一样的。”

* * * * *

他刚住口,周围顿起一片恐怖的喊叫。

“亵渎!”长老们叫道,“这是亵渎、这是亵圣罪!他该受罚!他昏了头,胆敢嘲弄一千年前写成的律法,他罪该万死!”

他们拾起大石块。

他们结果了他。

他们把他的尸体扔到崖脚下,对那些质疑老祖宗智慧的家伙以儆效尤。

* * * * *

可不久,大旱降临。知识小溪干涸了,牲口渴死了,地里的庄稼枯死了,无知之谷闹起了饥荒。

知识长老毫不气馁,他们预言最终一切都会好起来,这在圣书篇章里已写明。

再说,他们已老得吃不下多少东西。

* * * * *

冬日来临。

村庄荒了。

一半以上的人纯因穷困而死亡。

对活着的人来说,唯一的希望在山那边。

但律法说:“不行!”

律法必须遵守。

* * * * *

一天夜里,人们终于揭竿而起。

绝望让那些因恐惧而沉默的人们获得了勇气。

老人们无力地抗议着。

他们被推搡到一旁,抱怨命运不济,诅咒晚辈忘恩负义。待最后一辆车要驶出村庄时,他们拦住车夫,强迫他带他们一起走。

逃往未知之地的旅程开始了。

* * * * *

自打浪人回来已过去多年,要找到他开辟的道路非常不容易。

在找到第一个石子堆起的路标之前,许多人已饥渴交迫而倒毙。

路标找到后,行程就顺利多了。

考虑周到的拓荒者在林子里和没有尽头的乱石堆上用火烧出一条小道。

他们顺着小道轻而易举地找到新土地的绿色牧场。

人们面面相觑。

“原来他是正确的,”他们说,“他是正确的,老人们错了……”

“他说的是真话,老人们说的是假话……”

“他的尸骨在崖脚下腐烂,老人们却坐在我们的车上哼着老歌……”

“他救了我们,我们却杀了他……”

“我们对所发生的一切感到很难过,但是当然,如果当初我们早知道……”

于是,他们给马、牛卸了鞍,把奶牛和山羊赶进牧场,盖了房,开荒种了地,从此好长时间都幸福无忧。

* * * * *

几年后,人们想把那位勇敢的拓荒者埋在已成为智慧长老家园的华

宇里。

庄严肃穆的一队人回到现已荒芜的村庄,等到了抛尸的地方,发现尸骨已荡然无存。

饥饿的豺狗把他拖进洞穴。

于是一块小石碑竖立在小道的尽头(现在已是一条通衢)。这块石碑铭刻着他的名字——他第一个蔑视无知造成的黑暗恐怖,人们因而可以被领入新的自由天地。

铭文还说是感恩戴德的后辈为他竖的碑。

* * * * *

最初如此,现在如此,到将来的某一天(我们希望),不会再发生此类事情。

第一章

无知的暴虐

公元 527 年，查士丁尼^①成为东罗马帝国的统治者。

这个塞尔维亚农民（他来自于斯屈布，上次大战里富有争议的铁路枢纽）觉得“书本知识”派不上用场。拜他的命令所赐，古老的雅典哲学院终于关闭；也正是他关闭了唯一的埃及神庙，只有这座神庙在尼罗河谷遭到新基督教传教士入侵数世纪后，仍香火不绝。

神庙伫立在一个叫菲莱的小岛上，距离尼罗河大瀑布不远。自从有历史记载以来，这块地方就用来敬拜伊希斯^②，出于某种不明原因，在她的所有埃及和希腊匹敌者都悲惨淘汰后，这位女神仍被供奉着。最后直到六世纪，只有这个岛上仍有人能看懂古老而神圣的象形文字，几个为数不多的祭司仍干着在基奥普斯^③国土其余地方早已被遗忘的营生。

可是，在一个农夫文盲的命令，美其名曰皇帝诏书之下，神庙和毗邻的学院都被收为国家财产，雕像和塑像被运往君士坦丁堡博物馆，祭司和书法家被投进监狱，等他们中的最后一个死于饥饿和无人过问，古老的象形文字制作行当就彻底失传了。

① 查士丁尼一世(Justinian, 483—565)，拜占庭皇帝，主持编纂《查士丁尼法典》，征战波斯，征服北非及意大利等地。——译注

② 伊希斯(Isis)，古埃及司生育和繁殖的女神，Osiris 之妹和妻，Horus 之母，其形象是一个给圣婴哺乳的圣母。——译注

③ 基奥普斯(Cheops, 公元前 2590—前 2567)，即胡夫，埃及第四王朝第二代国王，因下令建造吉萨的大金字塔而著名。——编注

真叫人扼腕叹息啊。

要是查士丁尼(不得好死的!)做得不那么彻底,在文学诺亚方舟里还保留了几位古老的象形文字专家,可以给历史学家省掉多少麻烦啊。虽然(多亏天才商博良)我们又能琢磨拼读出奇异的埃及文字,但要理解它们传递给后辈的内在信息却是难上加难。

古代世界的其他国家也不例外。

那些蓄着奇怪胡子的巴比伦人给我们留下了满满几砖场的宗教文字,当他们虔诚地疾呼“谁能理解天神的忠告?”时,脑子里究竟在想什么?他们不断祈求神灵,费力去理解神的律法,把神谕刻在圣城花岗岩柱碑上,他们对那些神灵究竟有什么体验?为什么他们可以是最心胸开阔的人,鼓励他们的祭司钻研天文,探索陆地和海洋,同时又是最残酷的刽子手,对违犯圣礼的邻居施以重典(而那些事放在当今根本无人注意)?

直到最近我们才有所了解。

我们派遣考察团到尼尼微,在西奈的沙子里掏洞,破译数英里的楔形文字书版。在美索不达米亚和埃及,我们到处尽力寻找钥匙,以期打开神秘的智慧石屋的前门锁。

谁知我们突然意外地发现,后门一直大大地敞开着,可以随意走进房子。

只是那扇小小的方便之门没有安在阿卡得或孟斐斯地区。

它被安在丛林深处。

几乎被异教神庙的木梁遮蔽了。

* * * * *

我们的祖先在寻找不劳而获的财物过程中,撞见了他们爱称为“野人”或“野蛮人”的人。

这次碰头会不尽如人意。

可怜的异教徒,搞不清白人的意图,箭矛齐发,权当欢迎。

来访者也用大口径手枪予以回敬。

这以后就不再可能心平气和而不带偏见地交换意见。

野蛮人无一例外地被描述成肮脏、懒惰、崇拜鳄鱼和死树、一无是处的浪荡子。活该他们倒霉。

接着,十八世纪的潮流出现了。让·雅克·卢梭开始泪眼婆娑地思忖这个世界,惹得跟他同时代的人也掏出手帕,加入啜泣的行列。

蒙昧的异教徒是他们心爱的话题,在他们眼里(虽然他们不曾见过一个异教徒),异教徒不幸沦为环境的牺牲品,也成为各种美德的真实代言人,而人类在腐朽的三千年文明制度中,已失去了这些美德。

今天至少在这个特殊的调查领域里,我们了解得更好。

我们研究原始人就像研究高度驯化的家畜,通常来说两者相去并不太远。

大多数情况下我们劳有所获。要不是靠神的恩典,野蛮人就是恶劣条件下的我们自己。仔细研究他,我们开始理解尼罗河谷和美索不达米亚半岛的早期人类社会;彻底了解他,我们对许多奇怪的、隐秘的本能有了一鳞半爪的知识,这些本能深深地隐藏在礼貌和习俗的薄壳下,我们这种哺乳动物在五千年的进化中才获得了这么一层薄壳。

对野蛮人的剖析并不总能满足我们的虚荣。但另一方面,认识到我们所脱离的条件,加上对许多所取得的成就的欣赏,只可能给我们手头的工作增添勇气,如果还有别的什么,那就是让我们对没跟上趟儿的远亲多了一份宽容。

这不是人类学手册。

这是一卷有关宽容的书。

但宽容是一个宽泛的命题。

跑题的诱惑很大,我们一旦脱轨,只有天知道我们会在哪儿落脚。

所以,我建议拿出半页准确而具体地说明一下我对宽容的理解。

语言是人类最富有欺骗性的发明,所有定义势必都是武断的。一个谦卑的学者有必要要求教于一种终极权威,这种权威必须是说本书所用语言的大多数人都认可的。

我指的是《大英百科全书》。

在第 26 卷的 1052 页上这样写道:“宽容(来自拉丁语 *tolerare*, 忍耐)——允许他人自由行动和自由评议,耐心并不带偏见地容忍与本人或公共舆论相左的意见。”

也许还会有其他定义,但出于本书的考虑,我不妨采纳《大英百科全

书》的定义。

不论好坏,既然已为自己制定好明确的方针政策,我要回到我的野蛮人那里,跟你讲我在有记载的最早期社会所发现的宽容情形。

* * * * *

大家仍然公认原始社会是非常简单的,原始语言只由简单的咕哝声组成,原始人拥有的自由度只有在世界变得“复杂”时才丧失殆尽。

近五十年来,探险家、传教士和医生在中非、北极地区、波利尼西亚的土著人中进行了一些调查研究,其结果与公认的想法正好相反。原始社会极其复杂,原始语言比俄语或阿拉伯语有更多的词形、时态和变格,原始人不仅是现在的奴隶,而且还是过去和将来的奴隶。一句话,是一个生活在恐惧中、死在恐惧中的可怜虫。

而公众的印象是勇敢的红种人欢快地在草原上游荡,寻找野牛和战利品,这与调查结果相去甚远,而后者却更接近事实。

怎么可能有另外一种解释呢?

我读过许多奇迹。

但有一个奇迹没读到:人类生存的奇迹。

哺乳动物中最柔弱的种类究竟如何、为何就能抵御细菌、乳齿象、冰冻、炎热,并且最终成为世界的主人?这个问题我不想在这一章里阐述。

然而,有一点是肯定的。他绝不可能独自一人做到这一切。

为了取得成功,他不得不把个性溶入部落的统一性格中。

* * * * *

因此,控制原始社会的只有一个信念,那就是压倒一切的生存欲望。

生存很难。

于是,所有其他考虑都让位于一个至高无上的要求——活着。

个人毫无价值,整个团体才是价值所在,部落成为移动堡垒,靠自己,为自己,属于它自己,只有排除异己才能安全无虞。

可是,问题比最初表现出的更复杂。我刚才所说的只适用于有形世界,在人类的早期时代,有形世界与无形世界相比,不足挂齿。

为了充分理解这一点,我们不要忘了原始人有别于我们,他们不明白因果律。

假如我坐到毒藤上，我会咒骂自己不小心，找医生来，告诫我的小儿子尽快除去那玩意儿。判断因果的能力让我了解毒藤会引发皮疹，医生能给我一些药止住瘙痒，把毒藤挪走可以不再痛苦地重蹈覆辙。

真正的野蛮人就不同了，他不会把皮疹跟毒藤联系起来，他生活在过去、现在、未来交织缠绕在一起的世界里，他死去的领袖像神一样活着，死去的邻居像幽灵一样活着，他们都是家族的隐形成员，家里的活人走到哪儿，他们跟到哪儿。他们陪他吃饭、睡觉，站在门口注视着他。他有义务敬而远之或赢得他们的友谊。假如他做不到，马上就会遭到报应。因为他无法知道如何能一直讨好所有那些幽灵，他就会生活在无边的恐惧中：神的复仇将以厄运的形式降临。

于是，他把任何不正常的状况不是归于本质原因，而是归于隐形精灵的捣乱。发现胳膊上的皮疹后，他不是说：“该死的毒藤！”而是嘟囔道：“我得罪了神，神惩罚我了。”他跑去找药师，不是要解药，而是要一种符，力量可超过发怒的神对他施的魔法（而不是毒藤）。

至于那株毒藤，也就是造成他痛苦的罪魁祸首，他还是任其生长。间或来了一个白人，浇了一桶煤油，把毒藤烧个干净，他会诅咒他的。

也就是说，一个社会如果把所有事件都归结为隐形神灵直接干预的结果，那么这个社会的生存就得依赖严格遵守能够平息神灵怒气的律法。

在野蛮人看来，这种律法是存在的。他的祖先创立了它，并传给了他，他的神圣使命就是原封不动、完美无缺地把它传给自己的孩子。

这在我们看来似乎不可思议，我们相信进步，相信发展，相信持续不断的改善。

然而，“进步”只是近年来形成的概念，低级社会形式典型的表现是，人们不觉得有必要改善（他们认为）已是最佳的世界，因为他们没有别的可比较。

* * * * *

如果这一切都是事实，人们又如何去阻止律法和现存社会的变化呢？

答案很简单。

那些拒绝承认公共法规为神圣意志的人将遭到即时的惩罚，通俗地说，用一种苛严的不宽容制度来阻止变化。